

##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以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征得全体监事同意后可不受提前5天通知时间的限制。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龙勤梅女士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下列决议：

####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公司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情况考虑，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回购股份有利于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

以下回购股份事宜，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 1、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长远发展，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结合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公司拟采用回购股份的方式，以推进公司股票市场价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用途，如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股份转让。具体用途将提请股东大

---

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2、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3、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4、回购股份的价格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近期公司股价，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8 元/股。实际回购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启动后视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5、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在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8 元/股的前提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本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6,250,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1.530%。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3,125,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0.76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6、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9 个月。

(1)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1) 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7、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回购预案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 9 个月内。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1 月 2 日